

## 國立臺東大學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碩士班修業要點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1101026)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1101101)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1110911)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1111031)

- 一、為協助本系碩士班研究生順利完成學業，並提升論文研究水準，特訂定本要點。
- 二、論文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教師擔任為原則，若因研究主題特殊性，得經本系系務會議審核通過後，聘請本校專任教師或校外教師擔任指導教授，並需一位本系專任教師擔任共同指導教授。
- 三、指導教授申請
  - (一)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在入學後第一學年結束前提出論文指導教授名單，依所擬論文主題及指導教授研究專長，提交本系系務會議審議。
  - (二)每位老師每班指導學生以二名為原則。
- 四、論文方向：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撰寫之論文主題須以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相關為主軸。
- 五、期刊、研討會論文發表或展演
  - (一)本系碩士班研究生須於提出論文口試前提出公開發表證明，並經指導教授認可，始得提出口試申請。
  - (二)理論研究型及專業實務報告型論文，應於各類正式學術期刊、學術研討會公開發表相關著作(至少一篇)；畢業創作研究型應公開發表展演(至少一場)。
  - (三)各類型研究論文畢業要點詳見「碩士班專業實務報告寫作規範」、「碩士班畢業創作實施要點」。
- 六、論文經原創性比對系統，相似度須為百分之二十五(含)以下，始得授予碩士學位。
- 七、本要點未盡事宜，依本校學則或相關規章辦理。
- 八、本要點經系務及院務會議通過，教務會議核備，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